

妇女是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创造者，是推动社会发展和进步的重要力量。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站在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战略高度，擘画推进妇女事业和妇联工作，引领新时代中国妇女事业发展取得历史性成就，为全球妇女事业发展注入新动力。踏上新的伟大征程，广大妇女坚定历史自信，勇担历史重任，昂首阔步走在时代前列，不断为促进男女平等和妇女全面发展谱写浓墨重彩的新篇章。

#### “妇女事业和妇联工作要始终坚持正确政治方向，与党同心同行”

身着迷彩、手持钢枪，目光坚毅、精神昂扬！

2025年9月3日，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80周年阅兵式现场，英姿飒爽的女民兵方队步伐铿锵走过天安门广场，光荣接受习近平总书记检阅，接受党和人民检阅。

上世纪三四十年代，抗日战争的烽火中，广大妇女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英勇斗争、不屈不挠，甘将热血沃中华，为挽救民族危亡、实现民族独立和人民解放立下卓越功勋，尽显巾帼担当。

“妇女能顶半边天。这句话说得何等豪迈啊！”2013年10月，在同全国妇联新一届领导班子集体谈话时，习近平总书记回顾宋庆龄、何香凝、蔡畅等为国家民族作出杰出贡献的“老大姐”们，称赞她们“都是一代楷模，都是在时代洪流中产生的巾帼英雄”。

马克思认为，没有妇女的酵素就不可能有伟大的社会变革。

从毛泽东同志提出“全国妇女起来之日，就是中国革命胜利之时”，到邓小平同志倡导“妇女是推进社会进步与经济发展的一支决定力量”，再到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中国梦是中华民族的梦，也是中国全体妇女的梦”……

百余年来，中国共产党始终坚持把实现妇女解放和发展、实现男女平等写在自己奋斗的旗帜上，始终把广大妇女作为为推动党和人民事业发展的重要力量，始终把妇女工作放在重要位置，领导广大妇女得解放、求进步、谋发展，开辟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妇女发展道路。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从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出发，围绕妇女工作多次发表重要讲话、作出重要指示批示，为推动妇女事业发展指方向、定方位、明方针——

强调“坚持党的领导，是做好党的妇女工作的根本保证”“把握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这一当代中国妇女运动的时代主题”；

指出“依法依规为妇女全面发展营造环境、扫清障碍、创造条件”“努力让尊重妇女、关爱儿童在全社会蔚然成风”；

要求“注重发挥妇女在社会生活和家庭生活中的独特作用，发挥妇女在弘扬中华民族家庭美德、树立良好家风方面的独特作用”；

呼吁“发达国家要加大对发展中国家的资金和技术援助，缩小各国妇女发展差距”“加快实现性别平等、促进全球妇女事业发展”；

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论述深刻阐述了事关新时代妇女事业发展的一系列方向性、根本性、战略性问题，深化了我们党对妇女工作的规律性认识，开辟了马克思主义妇女理论中国化时代化新境界。

妇联组织是我们党开展妇女工作最可靠、最得力的助手。

## 每一位妇女都是时代的书写人、追梦的奋斗者

### 新时代妇女事业发展和妇联工作纪实 ——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引领推动

新时代以来，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妇联工作，主持召开党的历史上第一次中央党的群团工作会议，亲自审定妇联改革方案，三次同全国妇联新一届领导班子成员集体谈话，要求以改革创新精神加强和改进妇女组织自身建设。

立足当下、着眼未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瞻远瞩、统筹谋划，一系列具有开创性、全局性、长远性的重大决策部署落实落地——

“坚持男女平等基本国策，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连续写入党的十八大、十九大、二十大报告，“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建设，保障妇女儿童权益”写入党的第三个历史决议；

编纂民法典，修改刑法，制定反家庭暴力法等，构建起以宪法为基础、以妇女权益保障法为主体，包括100多部法律法规在内的法律体系；

“十三五”“十四五”规划纲要均对促进妇女儿童发展进行专章部署，“十四五”规划纲要首次设立“加强家庭建设”专节；

在2011年至2020年中国妇女发展纲要目标任务基本实现的基础上，印发《中国妇女发展纲要（2021—2030年）》，接续部署不同阶段妇女发展的主要目标和策略措施……

把促进男女平等和妇女全面发展置于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的大格局中，把妇女工作上升到巩固党执政的阶级基础和群众基础的政治高度，妇女事业顶层设计更加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势充分彰显。

广大妇女与中国共产党同心同行，与时代的呼唤同频共振，凝聚起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的磅礴力量。

#### “我们要不懈努力，为妇女事业发展开辟广阔道路”

初春时节，玉兰吐蕊，万物萌新。

2025年“三八”国际劳动妇女节前夕，在全国政协联组会上，习近平总书记代表中共中央向广大妇女致以节日祝福和美好祝愿：“希望广大妇女更好发挥半边天作用，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彰显巾帼风采。”

当人民的盛会如约而至，一位位女性代表委员走进人民大会堂，踊跃参与民主实践，积极贡献巾帼力量。数据显示，第十四届全国人大代表、全国政协委员和党的二十大代表当中女性占比都创了历史新高。

新时代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推动把国家发展进步历程同促进男女平等发展的历程紧密融合在一起，推动妇女事业和经济社会同步发展，妇女事业正处在发展环境更优、干事舞台更广、权益更有保障的最好时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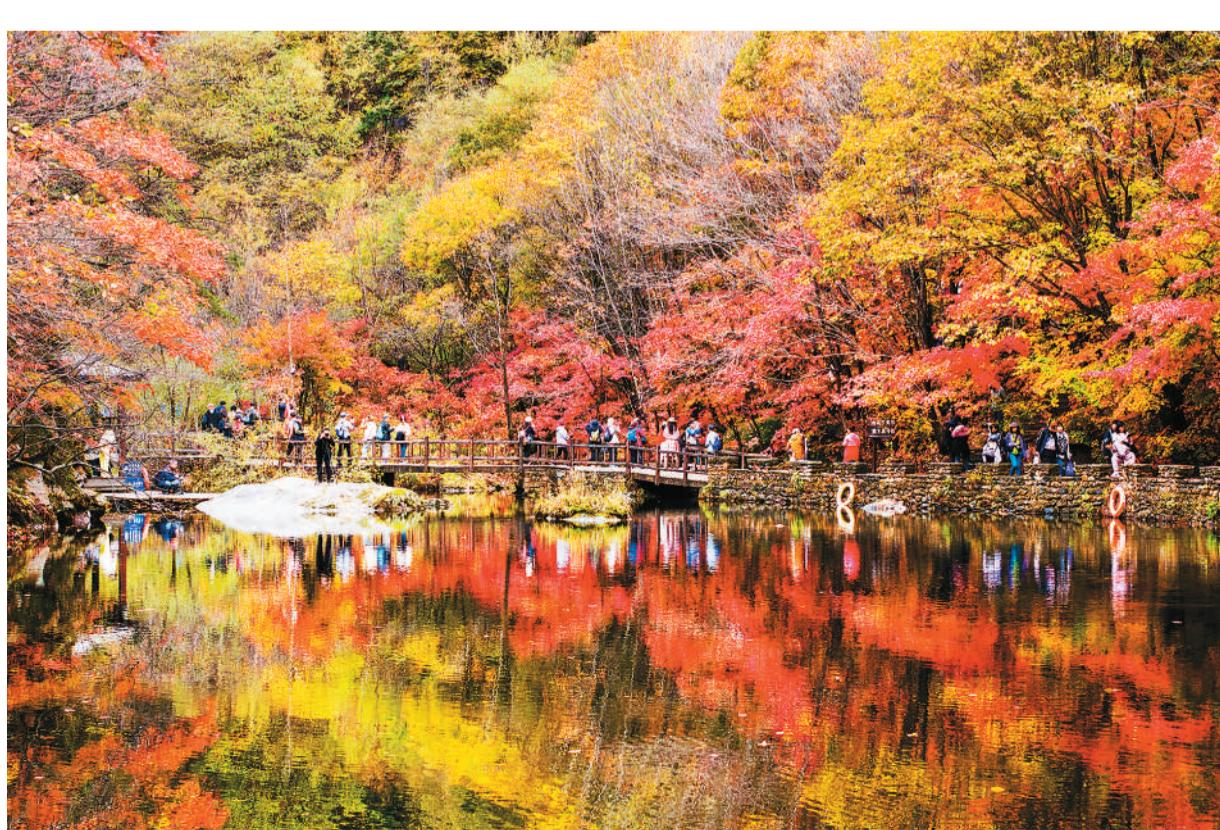
共享现代化建设成果，新时代妇女不断实现自身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致富之路不断拓展：全面打赢脱贫攻坚战，持续支持脱贫妇女和农村低收入妇女发展生产、扩大就业、提高收入，优先保障孕产妇、儿童等特殊人群，注重保障老龄妇女、残疾妇女等困难群体，有力破除妇女发展瓶颈。

健康之花持续绽放：2012年至2023年，妇幼保健机构卫生技术人员年均增长率超过6%，妇幼健康服务体系持续完善；中国妇幼健康核心指标位居全球中高收入国家前列，被世界卫生组织列为妇幼健康高绩效的10个国家之一。

教育之光日益闪耀：小学学龄女童净入学率保持在99.9%以上；2024年高等教育在校生中女生占50.76%，其中女研究生占50.01%；妇女享有更高质量的职业教育和终身教育。

（下转第二版）



眼下正值辽宁省本溪市大石湖景区红枫最佳观赏期，湖畔层林尽染，宛如一幅美丽的天然水彩画卷。图为10月11日，游客在大石湖景区观赏红枫。

何华文摄（人民图片）

##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学习读本》出版发行

新华社北京10月11日电 国家信访局组织编写的《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学习读本》（以下简称《读本》）一书，近日由人民出版社出版，在全国发行。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站在战略和全局的高度对信访工作作出全面部署，推动信访工作在反映社情民意、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稳定中作出积极贡献。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以全新的视野深化了对信访工作的规律性认识，为做好新时代信访工作提供了科学指

引。《读本》共分9章，从坚持党对信访工作的全面领导、坚持人民至上的根本立场、坚持为民解难为党分忧的政治责任等方面，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的核心要义、精神实质、丰富内涵和实践要求作了阐释。

《读本》的出版，有利于广大党员干部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进一步发挥信访工作晴雨表作用，做好送上门来的群众工作，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 《习近平关于妇女儿童和妇联工作论述摘编》《习近平关于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建设论述摘编》多语种版出版发行

新华社北京10月12日电 中共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翻译的《习近平关于妇女儿童和妇联工作论述摘编》《习近平关于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建设论述摘编》俄文、法文、西班牙文、阿拉伯文版，近日由中央编译出版社出版，面向海内外发行。

《习近平关于妇女儿童和妇联工作论述摘编》《习近平关于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建设论述摘编》由中共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编辑，分别收录了习近平总书记围绕妇女儿童和妇联工作、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发表的一系列重要论述。这一系列重要论述是坚持“两个结

合”、推进妇女儿童和家庭领域理论创新的重大成果，为新时代妇女儿童事业和家庭家教家风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强大思想武器和科学行动指南。

在全球妇女峰会召开前夕，两部著作俄文、法文、西班牙文、阿拉伯文版和此前英文版的出版发行，有助于国外读者深刻理解习近平总书记有关重要论述的丰富内涵，深入了解推动全球男女平等和妇女全面发展的中国智慧、中国主张、中国方案，对于进一步增强国际社会加强全球妇女事业合作、促进全球妇女事业发展、携手共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共同认识，具有重要意义。

##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关于妇女儿童和妇联工作的重要论述》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关于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建设的重要论述》出版发行

新华社北京10月11日电 全国妇联组织编写的《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关于妇女儿童和妇联工作的重要论述》《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关于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建设的重要论述》两书，近日由人民出版社出版，在全国发行。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妇女儿童和家庭工作，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建设，从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出发作出了一系列重要论述，把我们党对妇女儿童和家庭工作的规律性认识提升到一个新高度，集中反映了党领导妇女儿童事业发展、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和家庭工作的高质量发展。

设的根本主张，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为新时代妇女儿童和家庭工作提供了科学指南和根本遵循。《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关于妇女儿童和妇联工作的重要论述》《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关于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建设的重要论述》两书，分别系

统阐释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妇女儿童和家庭工作的重要论点、核心要义、精神实质、丰富内涵、实践要求，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妇女儿童和家庭工作的重大理论成果，有助于推动新时代妇女儿童事业发展、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和家庭工作的高质量发展。

## 树立世界妇女事业发展新的里程碑 ——国际社会热切期待习近平主席出席 全球妇女峰会开幕式并发表主旨讲话

本报记者

全球妇女峰会将于10月13日至14日在北京举行。国家主席习近平将出席峰会开幕式并发表主旨讲话。此次峰会旨在重温北京世妇会精神，推动各方加快落实《北京宣言》和《行动纲领》，为促进全球性别平等和妇女全面发展注入新动力，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接受本报记者采访的国际人士表示，习近平主席出席全球妇女峰会并发表重要讲话，将有助于凝聚国际合作共识，树立世界妇女事业发展新的里程碑。

#### “为全球妇女事业发展指明方向”

今年是联合国第四次世界妇女大会即北京世妇会召开30周年。在习近平主席亲自倡导下，中国举办此次全球妇女峰会，国际社会高度瞩目。长期以来，习近平主席就促进男女平等和妇女全面发展提出一系列重要倡议和主张，彰显推动全球妇女事业进步的大国担当。

习近平主席在联合国等重要场合提出一系列促进性别平等和妇女全面发展的倡议主张，这些主张顺应时代发展潮流、契合各方发展需求，

为全球妇女事业发展指明方向。”墨西哥城人权委员会监察部主任伊美琳·埃尔南德斯表示，中方倡议召开全球妇女峰会，打造促进妇女发展的多边平台，将为世界各国凝聚性别平等共识、加强妇女领域交流互鉴营造良好国际环境。

“习近平主席站在人类文明与社会进步的高度，为解决各国妇女面临的共同挑战提出新主张、新举措，推动全球性别平等和妇女事业取得进一步发展。”俄罗斯西伯利亚联邦大学副教授拉里莎·马柳京娜表示，近年来，中国高效落实《北京宣言》和《行动纲领》，实施妇女全面发展国家行动计划，中国妇女事业取得了有目共睹的成绩，“相信中国将以全球妇女峰会为契机，为世界妇女事业发展提供更多宝贵借鉴。”

即将出席全球妇女峰会的古巴妇女联合会总书记特蕾莎·阿马雷列表示，1995年举行的北京世妇会规模空前，是推动全球性别平等事业的里程碑。

“习近平主席阐述有关促进性别平等、保障妇女发展的中国主张，为共建共享一个对所有妇女、对所有人更加美好的世界贡献中国智慧。”

“共促妇女全面、包容性和可持续发展”

30年来，中国积极践行北京世妇会精神，担当全球妇女事业的主要参与者、推动者、引领者，携手各方共谋妇女领域务实合作，推动全球妇女事业不断向前发展。

“中国积极推进全球妇女发展合作，特别是在教育、减贫、健康、数字化等领域开展一系列多双边合作项目，增进妇女福祉、加强妇女经济赋权，推动妇女实现自我价值和可持续发展，这为全球南方国家推动妇女事业进步提供了重要参考。”

（下转第二版）